

第六屆第一次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十一分至六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蔣乃辛 張元成 邱錦添 許木元 郭石吉

陳世昌 陳健治 張忠民 謝有文 闕河淵 謝明達

卓榮泰 周柏雅 康水木 林晉章 楊炯明 秦慧珠

賁馨儀 陳學聖 李仁人 鄭貴夏 楊寶秋 林宏熙

陳俊雄 江碩平 顏錦福 藍美津 謝英美 吳碧珠

李逸洋 陳政忠 黃宗文 秦茂松 李金璋 林榮剛

黃金如 陳雪芬 林慶隆 潘維剛 張玲 陳炯松

馮定亞 周伯倫 黃義清 洪潛哲 林瑞圖 陳振芳

陳必強 陳勝宏 等五十名

請假議員：張秋雄

列席：

市政府：

市長：吳伯雄

秘書長：黃大洲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兼代局長：廖正井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长：廖兆祥

衛生局局长：柯賢忠

環境保護局局长：崔文國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新聞處處長：唐啓明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羅耀先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人事處(二)副處長：葉盛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士伯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柯鄉黨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謝毅雄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台北市銀行總經理：王紹慶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傅占闈

勞工局局长：劉盈柯

捷運工程局局长：齊寶錚

交通局局長：譚木盛

交工處處長：黃靖南

稅捐稽徵處處長：何國華

停車場管理處處長：郭志雄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黃書強

監理處處長：梁政文

新建工程處處長：王文

養護工程處處長：范士莊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林春榮

都市計畫處處長：蔡定芳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張世輝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士林區公所區長：陳和記

北投區公所區長：葉良增

大同區公所區長：陳正治

松山區公所區長：林義煊

內湖區公所區長：巴馳

中山區公所區長：郭德恆

大安區公所區長：馬兆宗

萬華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中正區公所區長：李慶瑞

信義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文山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鄒昌墉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主席：陳議長健治

總紀錄：陳隆材

甲、報告事項

一、鄒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卷 第十四期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六屆成立大會預備會議暨第一次會議及第一次大會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紀錄。

發言議員：謝明達 黃宗文 賁馨儀 謝英美 林宏熙

秦茂松 周柏雅 李逸洋 秦慧珠 馮定亞

周伯倫 顏錦福 許木元 謝有文 卓榮泰

藍美津 江碩平 洪濬哲 陳雪芬

主席裁決：壹、第一次大會預備會議暨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更正部分如下：(一)三月十六日第五次會議議

程第一項更正為「聽取八十年度市政府施政

計畫及八十年度台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歲入歲

出暨附屬單位預算財源及編製經過報告」。

(二)臨時提案第七案之「提案人：吳碧珠」更

正為「附署人：吳碧珠」。

(三)市政府列席人

員全數刪除。

二、餘予以確定。

貳、第六屆成立大會預備會議暨第一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聽取報告

聽取市長施政報告

吳市長伯雄報告

丙、其他事項

一、秦議員慧珠提程序問題：據報載吳市長自稱本年五月份內閣改組後將辭市長職，吳市長任期只剩二個月，故本席建議請由吳市

長先就其談話說明後再決定應否聽其施政報告抑或休會；及謝議員明達提程序問題：依本會議事規則第二十七條規定，市長應將施政方針，本會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經過及施政情形提出書面報告，但本會迄未收到施政方針及本會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經過，且又表示五月內閣總辭將辭去市長職，擔任市長時日剩下不足兩個月，故本席建議今日應拒絕其施政報告。

發言議員：秦慧珠 謝明達 吳碧珠 林晉章 卓榮泰

洪濬哲 藍美津 周伯倫 黃宗文 顏錦福

潘維剛 黃金如 闕河淵 李逸洋 陳學聖

賁馨儀 林慶隆 王昆和 陳勝宏 陳雪芬

周柏雅 謝英美 邱錦添 鄭貴夏

吳市長伯雄說明

主席裁決：市長已有說明，仍請市長作施政報告。

二明日議程先進行施政報告之質詢後再照原訂議程。散會。

第六屆第一次大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十一分至六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謝有文 張忠民 顏錦福 陳學聖 黃宗文

許木元 陳健治 蔣乃辛 陳炯松 林瑞圖 謝英美

吳碧珠 林晉章 馮定亞 楊實秋 周柏雅 卓榮泰

李逸洋 謝明達 闕河淵 陳政忠 秦慧珠 藍美津

邱錦添 康水木 秦茂松 陳世昌 李仁人 陳雪芬

請假議員：張秋雄 李金璋 等二名

列席：

市政府：長：吳伯雄

秘書長：黃大洲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兼代局長：廖正井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衛生局局長：柯賢忠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新聞處處長：唐啓明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羅耀先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人事處(二)副處長：葉盛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士伯

林慶隆 江碩平 周伯倫 楊炯明 郭石吉 賁馨儀
林宏熙 陳俊雄 黃金如 鄭貴夏 張玲 黃義清
張元成 潘維剛 洪濬哲 林榮剛 陳勝宏 陳必強
陳振芳 等四十九名